**紫阳县汉王镇人民政府**

2023年部门综合预算

**目 录**

**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**

一、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

二、2023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

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四、部门人员情况说明

**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**

五、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

**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**

六、部门预算“三公”经费等情况说明

七、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

八、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

九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

十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

十一、专业名词解释

**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**

（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）

**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**

**一、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**

**（一）部门主要职责**

镇党委、镇政府通过组织群众、宣传群众、教育群众、服务群众，切实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在农村的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围绕农业、农村、农民搞好服务。主要承担以下职责。
 1.促进经济发展，增加农民收入。做好镇村发展规划，培育主导产业，推动产业结构调整，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。建立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，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组织，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。稳定和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，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，引导农民珍惜土地、增加投入，发展集约经营。落实强农惠农措施，确保农民受益。促进民营经济发展，引导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，增加农民收入，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。
 2.强化公共服务，着力改善民生。落实计划生育基本国策，推进优生优育，稳定低生育水平。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，推动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体系建设，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，发展农村体育事业，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，做好防灾减灾、五保供养、优抚安置、低保、扶贫救济、养老保险和其他社会救助工作。发展农村老龄服务。加强农村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工作。组织开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，完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。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技能培训等服务工作，促进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。完善农村公共服务，形成管理有序、服务完善、文明祥和的社会生活共同体。
 3.加强社会管理，维护农村稳定。加强民主法制宣传教育。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，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。做好农村信访工作，畅通诉求渠道，及时掌握社情民意，排查化解矛盾纠纷，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。建立健全农村应急管理体制，提高危机处置能力。依法管理宗教事务，反对和制止利用宗教和宗教势力干预农村公共事务。协助县级有关部门做好安全生产、市场监管、劳动监察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。保证社会公正，维护社会秩序和社会稳定。
 4.推动基层民主，促进农村和谐。加强农村党的基层组织建设、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、农村党员队伍建设。做好镇人大、群团、国防教育、兵役、民兵等工作。指导村民自治、完善民主议事制度，推进村务公开、财务公开，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，推动农村社区建设，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，增强社会自治能力。
 5.完成上级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**（二）机构设置**

 1.党政综合办公室：主要承担党委、政府日常事务；负责党务、政务公开工作；负责纪检监察工作；负责精神文明建设、宣传、计划生育工作；负责组织、统战、国防动员教育、民兵预备役和群团等工作；负责人事编制、档案管理、目标考核等工作；协调各项中心工作。
 2.人大主席团办公室：主要承担镇人大的日常工作等。
 3.经济发展办公室（自然资源所、环境保护所）：主要负责制定并实施辖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，负责制定镇村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规划，村（居）民建房规划前置审批；负责村（居）民建房及集体建设用地初审和监管实施，耕地保护，土地矿产动态巡查，地质灾害防治；负责产业发展、扶贫开发、环境保护等工作；负责辖区安全生产监管工作；负责协调经济社会发展相关工作。
 4.社会治理办公室（司法所）：主要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、信访、维稳、反邪教等工作；负责法制宣传、人民调解、社区矫正、安置帮教、法律服务及法律援助等工作。
 5.市场监管所：主要负责镇辖区商贸流通、农产品质量、食品药品安全等市场监管工作；负责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。
 6.财政所：主要负责镇财政财务工作；负责镇政府年度预决算编制和镇级财源建设；负责国有资产、集体资产监督管理；负责村级财务监管工作；负责各类惠农资金和财政资金审计工作。
 （三）镇事业单位
 1.农业综合服务站：主要职责承担防汛抗旱、防灾减灾和气象公共服务与灾害防御工作；承担动植物防疫和畜牧兽医监管工作；承担农业、林业、水利综合开发、技术推广、生产经营、土地流转等相关服务工作。
 2.社会保障服务站（民政办公室、退役军人服务站）：主要职责承担社会保险、养老保险、福利救助、农村合疗等具体服务工作；承担就业创业、技能培训等具体服务工作；承担教育、文化、体育、卫生、科技等工作；承担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；承担社区建设、拥军优属、民族宗教、老龄事务、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等民政事务工作。
 3.公共事业服务站（文化站）：主要职责承担辖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、管理，承担镇、村道路管护，承担环境卫生、供水供电等公共事业服务工作。
 4.便民服务中心：主要职责负责依法梳理规范应当由镇党委、政府向群众提供的便民服务事项，建立便民服务项目和镇村小微权力清单并组织实施；负责承接上级部门委托下放的行政审批和服务事项，建立便民高效的服务体系；负责镇便民服务大厅日常管理，建立“一门受理”“ 一条龙服务”“一站式办理”的高效便民服务制度，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；负责纳入镇便民服务大厅办理事项的业务办理工作，指导社区、村便民服务站建设和业务对接办理工作；完成镇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本部门涉及机构变动，社会治理办公室（司法所）变更为县司法局垂直管理单位，市场监管所、财政审计所变更为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财政局派出机构，实行双重管理（以县局管理为主、镇政府管理为辅），相关内设机构随之调整。

**二、2023年度部门工作任务**

（一）总体思路

1.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县委、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坚定不移地实施“生态立镇、产业强镇、文旅兴镇”战略，把乡村振兴作为核心目标，重点培育“一城两景”旅游亮点，精心构建“道教文化、汉代历史、红色人文、生态水景”四条旅游主线，着力打造“生态观光、农事体验、民宿民居、特色美食”四大旅游板块，力争将汉王打造成汉江边最美的宜居宜业宜游的旅游小镇，让全镇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。
 **（二）目标任务及主要举措** （1）建设美丽新汉王。严格生态保护责任，始终把汉江水质保护作为生命线工程，强化“河（湖）长制”责任落实，严厉打击秸秆焚烧、乱搭乱建、乱砍乱伐、乱采乱挖等环境违法行为。建成汉王区域性垃圾填埋场，完成各支流综合整治工程，确保集镇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。加快完善基础设施配套，重点完成一桥一路一区、汉王客运站、游客集散中心、中心小学迁建、中心卫生院改造、集镇街道居民楼仿汉设计改造等重点工程。至2025年，辖区森林覆盖率达80%以上，生活污水处理率达95%以上，空气优良天数比例达稳定在80%以上
 （2）建设富裕新汉王。坚持以市场为导向，把培育、发展农业龙头企业、园区作为重中之重来抓，打响“道中稻”优质稻米品牌，做强富硒皱皮柑等特色产品，建成5000亩标准化茶叶示范园，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。以擂鼓台为龙头、集镇为集散中心，中坝岛、农安休闲农业为重点，建成“悟道擂鼓台、休闲农安村、养生中坝岛”的旅游产业链。坚持“农旅结合、以农兴旅、以旅带农”，打造推出一批集生态观光、农事体验、民宿居住、特色美食供应、特色商品展示于一体的星级乡村旅游点、田园综合体，让田园变公园、农房变客房、劳作变体验。确保在“十四五”期，城、乡居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9%、10%。
 （3）建设和谐新汉王。全力抓好民生事业，稳定城乡居民收入，扎实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，确保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显著提升。切实优化营商环境，确保对投资者吸引力不增强，发展动力更加强劲。严格落实安全生产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责任和信访维稳责任，切实抓好了道路交通、水上交通、烟花爆竹、非煤矿、校园校车、食品药品安全、打非治违专项整治、扫黑除恶、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等工作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确保汉王辖区和谐稳定。

**（三）汉王镇2023年工作谋划**

 **（1）全力抓好党的建设。**坚持以党的领导为中心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，牢固树立“四个意识”、自觉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积极探索“党建+”的乡村振兴模式，以党建为引领，做强产业、做实民生，以优良的党风促政风带民风。落实党建教育管理制度，强化党员教育管理，提高综合服务水平。继续深化“321基层治理”“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划建设”“搬迁社区党建365”等工作，细化党建任务目标，固化党建主体责任，全力推进抓党建落实落细。

 **（2）聚力推进重点工作。一是**全面巩固脱贫攻坚工作成果，稳固提升乡村振兴工作质效。**二是**持续深化“平安汉王”建设，强化社会治安和网络安全防控，深入开展“扫黑除恶”专项斗争，重拳整治治安突出问题；**三是**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；**四是**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，深入开展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，全力防范各类事故发生。**五是**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，持续抓好秦岭生态环境保护，严守环境保护底线红线，确保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实效，全力保障一江清水永续北上。**六是**坚持以市场为导向，把培育龙头企业、产业园区作为重中之重来抓，做好茶叶、花椒园、辣椒园区管护和加工，实施“道中稻”田园综合体建设，加快汉王韵、江水源、九叶青、山水茶业等龙头园区建设，切实提升农业产业化经营水平。

**（3）全力发展民生事业。**用足用好中省市县关于农业、教育、医疗、卫生、就业等各方面的优惠政策，确保人民群众得实惠、真满意；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理念，继续强化教师队伍管理，全面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持续改善办学条件，力争始终保持中考达线人数位居全县前列、综合办学水平全县领先；建立健全社会保障体系，严格执行城乡医疗、养老保障制度；进一步完善落实城乡低保、五保政策，实现动态监测、动态管理，切实提高救助水平；切实抓好文化建设，充分利用农家书屋、文化广场等场地，引导支持民间文艺团体开展文化活动，丰富群众文化生活；大力促进就业创业，持续做好修脚足浴、家政月嫂、特色烹饪、电子商务、职业茶农、缝纫工六大技能培训，同时搭建就业创业平台，扩大就业面，不断增加群众收入。

 **（4）奋力打造工作亮点。一是**创新党建红色引领。我镇充分利用现有的红色革命资源，建成五马乡农会展览馆，为群众重温革命历史，感悟共产党人初心，提供了红色阵地。同时，也为下一步用好红色资源、赓续红色血脉，推动乡村振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。**二是**抓好农旅深度融合。坚持“农旅结合、以农兴旅、以旅带农”，以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为带动，切实加大农业的扶持力度，培养更多爱农业、懂技术、善经营的新型职业农民，努力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让田园变游园、农房变客房、劳作变体验，让来汉游客流连忘返、不虚此行。**三是**打造美食文化板块。加快开心农场建设及亲子水上乐园建设，推进中坝岛开发利用，促进集镇食品加工业发展，培育以蒸盆子为代表的美食文化。集聚全镇五大旅游板块，做好“旅游＋”文章，开发春游山、夏避暑、秋赏槐、冬踏雪等体验项目，打造“康养擂鼓台、体验耕聚地、旅居民宿群、追忆五马乡、游乐中坝岛”的全域旅游新业态。

**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（机关）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。

纳入本部门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个，包括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拟变动情况 |
| 1 | 紫阳县汉王镇人民政府 |  |
| 2 |  |  |
|  |  |  |

**四、部门人员情况说明**

截止2022年底，本部门人员编制59人，其中行政编制23人、事业编制36人；实有人员52人，其中行政人员21人、事业31人。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。

 **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**

**五、2023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**

**（一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。**

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，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。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855.7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55.7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、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、事业收入0万元、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、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、上年结转0万元、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万元、其他收入0万元，2023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157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；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855.7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55.7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、事业收入0万元、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、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、上年实户资金余额0万元、其他收入0万元、上年结转0万元，2023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157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。

**（二）财政拨款收支情况。**

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855.7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855.7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、上年结转0万元，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157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；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855.7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55.7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、上年结转0万元，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157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。

**（三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。**

**1、**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。

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55.7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57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。

1. 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。

本部门2023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5.7万元，其中：

（1）行政运行（2010301）384.62万元，较上年减少233.31万元，原因是上年资金支出功能分类未细化。

（2）事业运行（2010350）315.61万元，较上年增加315.61万元，原因是上年资金支出功能分类未细化。

（3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（2080505）69.16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4.96万元，原因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。

（4）行政单位医疗（2101101）34.07万元，较上年增加7.5万元，原因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。

（5）住房公积金（2210201）52.2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52.24万元，原因是上年资金支出功能分类未细化。

**3、**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。

（1）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。

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5.7万元，其中：

工资福利支出（301）703.95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52.17万元，原因是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；

商品和服务支出（302）136.51万元，较上年增加8.76万元，原因是人员新招录，办公费以及交通费用增加；

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（303）15.2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.07万元，原因是遗属人员增加；

1.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。

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55.7万元，其中：机关工资福利支出（301）703.95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52.17万元，原因是人员新招录以及工资基数提高。
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（302）136.51万元，较上年增加8.76万元，原因是人员新招录，办公费以及交通费用增加。
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（303）15.2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1.07万元，原因是遗属人员增加。

**4、**2022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。

1. **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**
2. **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**

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1. **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**
2.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。**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。**

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，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。

**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**

**六、部门预算“三公”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**

（1）2023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支出11.08万元，较上年增加0.22万元（2%）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接待量增加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（减少）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3.08万元，较上年增加0.22万元（2%），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接待量增加。公务用车运行费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（减少）0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（减少）0万元。

（2）2023年本部门当年会议费预算支出4万元，较上年增加（减少）0万元。培训费0万元，较上年增加（减少）0万元。

会议费培训费明细

单位：万元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会议/培训名称 | 时间 | 人数 | 金额 | 备注 |
| 1 | 护林员培训会 | 2023年1月1日-12月31日 | 30 | 300 |  |
| 2 | 监委主任培训会 | 2023年1月1日-12月31日 | 7 | 70 |  |
| 3 | 护鱼员培训 | 2023年1月1日-12月31日 | 20 | 200 |  |
| 4 | 乡村振兴业务培训 | 2023年1月1日-12月31日 | 50 | 500 |  |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、培训费支出。

**七、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**

截止2022年底，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，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2023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；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。

1. **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**

2023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1.6万元，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1.6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0万元（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）。

 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。

**九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**

2023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，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55.7万元，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，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（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）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。

**十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**

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41.86万元，较上年减少10.14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缩减。

本部门无2022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。

**十一、专业名词解释**

1.机关运行经费：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、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2.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：指县财政在部门预算中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数。

3.基本支出：包括人员经费、商品和服务支出，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。

4.工资福利支出：指开支的在职职工的各类劳动报酬，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类社会保险费等。
 5.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：指用于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，如：退职金、遗属生活补助费、在职人员取暖费、降温费、交通补贴等。

6.商品和服务支出：指在日常工作中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，如：办公费、培训费等。

7.项目支出：指根据职能职责为完成行政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，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。

**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**

（详见附表）